

评标专家廉政承诺书

为严肃招标投标工作纪律，确保招标投标活动的客观公正，防止违法违纪行为发生，特作如下廉政承诺：

- 1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招标投标活动的相关规定进行评标。
- 2、不私下与招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投标人等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人员接触，不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项目的评审，不参加影响客观公正评审的有关活动。
- 3、不接受招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投标人等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单位和人员的宴请，不收受任何与活动有关单位和人员赠送的礼金、礼品和有价证券等（按规定领取的合理报酬除外）。
- 4、自觉遵守评标现场工作纪律，不干扰正常的评标秩序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平评审。
- 5、自觉遵守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调查处理。

承诺人：

王新力

王兴梅

王书华

2024年12月2日